

证券代码：836699

证券简称：海达尔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尔”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具体方案的议案

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与该议案相关的材料，并进行了认真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发行方案是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考虑以及对当前证券市场情况的判断和有利于维护股价稳定的需要而作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具体方案的议案。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过庆、何锦东

2023年1月30日